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始发改审（2021）20号

关于《广东省韶关市南岭山区地质灾害治理 及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的批复

始兴县土地储备中心：

报来《关于广东省韶关市南岭山区地质灾害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项目的立项申请》及有关材料已收悉。经我局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为有利于消除区内重点地质灾害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加强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同意实施广东省韶关市南岭山区地质灾害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项目（广东省投资项目统一代码为：2103-440222-04-01-498017）。

二、建设地点：1、始兴县隘子镇湖湾村。2、始兴县隘

子镇政府后山地质灾害隐患治理点。3、始兴县罗坝镇和平村都亨墟。4、始兴县马市镇高水村委民丰组。

三、主要建设规模和内容：对4个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边坡防护加固、截排水系统建设、绿化工程以及安全防护。

四、项目估算总投资为1350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107.1万元。资金来源为上级和本县财政资金。

五、项目招标工作请严格按照国家和省的有关规定执行（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完成初步设计概算编制后，请按程序报我局审批。

七、在项目建设期间，要加强组织管理，确保专款专用，保证工程质量，严格控制项目总投资。

附件：始兴县建设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3月31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县财政局、县自然资源局、县住管局、县市场监管局、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始兴分中心

始兴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1年3月31日印发

附件 1:

始发改招核(2021)20 号

始兴县建设工程招标核准意见

建设工程名称: 广东省韶关市南岭山区地质灾害治理及生态修复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始兴县土地储备中心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面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监理							
主要 设备							
重要 材料							
其他							
合计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该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未达到法定规定必须招标的规模标准,可以不招标。



注: 审批部门在空格注明“核准”或者“不予核准”。